

弘光科技大學

113.2 學期「多元自主學習」計畫徵件申請說明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本校為提升學生自學習能力，增加學習風氣，持續鼓勵學生以個人或小組方式進行多元自主學習。藉由反思過往學習的不足，並自主規劃學習目標、學習活動，含專業學習、職涯探索、生活知能及終身學習。透過學習活動如讀書會、團體討論...等，達到預期成效。得邀請本校專兼任教師擔任諮詢教師，**學習活動達 24 小時採計 1 學分為通識選修課程學分(進修部學生欲認證學分需繳交學分費)**。

二、申請及執行期程：

(一) 申請期間：即日起至 **114 年 2 月 19 日(三) 中午 12 時**(以申請書上傳與否作為收案依據)

(二) 執行期程如下所示：

時程	項目
114/2/19(三)	進行線上申請，上傳申請書 https://forms.gle/giAJB3Vt7FN7KER49
審查完畢後	以信件通知審查結果
114/4/23(三)	期中報告繳交截止日 (若逾期未繳或審查結果不佳，將要求調整內容或全數退還獎勵金)
114/5/14(三)	期末報告繳交截止/執行截止日
114/5/14(三)	自主學習計畫期末成果競賽資料繳交截止日

三、申請類別：

申請類型	相關內容
專業課程類	系所專業課程延伸學習、專業技術練習、讀書會
程式設計類	程式設計相關學習
語言學習類	語言學習、語言相關檢定學習
設計思考與實踐類	設計思考與實踐相關學習
其他類	其他學習
跨域類	專業跨域學習
數位科技創新類	曾修讀或正修讀「數位科技微學程」核心課程中任一門課程

四、申請資格

(一)本校在校生均可參與，請依各類別規定提出申請：

1. 「專業課程類」、「程式設計類」、「語言學習類」、「跨域類」、「其他類」：可由個人或小組(2-8人)組成。

2. 「設計思考與實踐類」、「數位科技創新類」：成員由小組(2-8人)共同組成。

(二)「程式設計類」成員須為非智慧科技應用系同學，此類型計畫優先補助。

(三)「數位科技創新類」成員需曾修讀(含正在修讀中)「數位科技微學程」之核心課程中任一門課程。※數位科技微學程核心課程：AI 與健康照護、網路社群經營與行銷、數位創新工坊、科技與倫理、AI 與人文社會應用(原名:智慧生活科技)、數位人文創新應用(原名:數位科技創新實務)、行動應用程式設計

五、檔案繳交方式：

採線上報名，請至 <https://forms.gle/giAJB3Vt7FN7KER49> 填寫申請資訊並上傳「申請書」Word 電子檔，檔案名稱為「113.2 學期自主學習-申請類別-計畫名稱-組長姓名」

六、補助金額及撥款方式：

(一)補助金額：

1. 「專業課程類」、「程式設計類」、「語言學習類」、「跨域類」及「其他類」：

(1) 個人：審核通過後至多補助 **2,000 元** 獎勵金。

(2) 小組(2-8人)：審核通過後至多補助 **6,000 元** 獎勵金。

2. 「設計思考與實踐類」及「數位科技創新類」審核通過後至多補助 **8,000 元** 獎勵金。

(二)核撥方式：分兩期發放，第一期款於審核通過後核撥；第二期款於期末報告繳交後核撥。

(三)擔任「數位科技創新類」指導教師可支領專題類課程授課鐘點費，依弘光科技大學教師授課鐘點計算準則第七條辦理。

七、審查方式及評分標準：

邀請校內外委員根據計畫書內容審查，並將結果以 E-MAIL 方式通知，審查評分標準如下：

評分項目	占比
反思學習問題與自主學習連結之說明與符合程度	30%
自主學習歷程之規劃適當性 (能充分從中有效的學習規劃、合作、問題解決等能力)	30%
自主學習計畫歷程能有效增進學生自主學習知能	20%
預期成果具自主學習的效益與價值	20%
自主學習計畫申請書經自主學習促進師輔導/諮詢	總分+5 分

八、管考方式

本學期計畫執行狀況與成果報告內容將列為未來提案審查之參考。每組學習聚會建議超過 2 小時。(格式請參考附件)

1. **期中考核**：教發中心於 114 年 4 月 23 日辦理管考，依期中執行報告書進行書面審查。
2. **成果報告**：教發中心於 114 年 5 月 14 日辦理管考，依期末執行報告書進行書面審查。

為展現各計畫運作成效，期末成果報告可匯成一份「學習檔案」，內容包含：文件、相片、影音、展覽、設計成品等，可包含以下呈現形式：

1. **過程性紀錄**：含個人每次學習紀錄、針對學習紀錄所進行反思與心得、執行前後差異、小組討論紀錄。※若同學們進行活動紀錄時無法實際面對面討論，可改以線上視訊討論，再截圖後輔以文字說明討論的內容。
2. **總結性成果**：
達成目標學習成果，經整理且可發表一份動態或靜態學習成果。

九、成果發表：

凡參與學生自主學習計畫之組別，**必要於 114 年 5 月 14 日前繳交成果競賽資料**，其形式為「海報電子檔+說明影音檔 5-6 分鐘」，詳細資訊將另行通知。**未繳交成果競賽資料者，視同計畫未執行完成，將依情況追回獎勵金，並作為未來提案審查參考。**

十、自主學習促進師諮詢及輔導

自主學習計畫可透過各系的「自主學習促進師」進行諮詢與輔導，例如學習目標、方法、資源、歷程及成效等方面，自主學習促進師名單如下，可跨系諮詢。

113-2 學期自主學習促進師名單			
系所	老師姓名	電子信箱	分機
護理系	張靖梅	t6600@sunrise.hk.edu.tw	3005
護理系	樓美玲	lahoya@hk.edu.tw	7055
護理系	陳馥萱	caring07@hk.edu.tw	3062
護理系	葉明珍	mcyeh@hk.edu.tw	3047
護理科	李滿梅	lmei@sunrise.hk.edu.tw	3050
語聽系	黃慧琪	vivian1004@gmail.com	7049
物治系	黃維彬	weibinhuang1@gmail.com	3315
動保系	林峰源	ftpfax@hk.edu.tw	5627
動保系	張簡琳玲	annlcc@sunrise.hk.edu.tw	3607
動保系	楊靜芸	kldog@hk.edu.tw	5630
老福系	余靜佳	career555@hk.edu.tw	3514
老福系	許孟爵	chage0919@gmail.com	3511
健管系	李怡慶	yiiching.lee@gmail.com	5247
營養系	邱雅鈴	chiouyl@hk.edu.tw	3125
營養系	王瑞蓮	rlwang@sunrise.hk.edu.tw	5035
營養系	葉恩菱	ann1234e@gmail.com	5037
營養系	魏秋瑋	weichyouwei@gmail.com wcwnina@sunrise.hk.edu.tw	5019
妝品系	劉美鈴	muareen911@hk.edu.tw	3683
國際語言系	應芳瑜	bnita@sunrise.hk.edu.tw	5521
國際語言系	左綉靜	charlotte@sunrise.hk.edu.tw	5509
多遊系	范立揚	superrice18@sunrise.hk.edu.tw	5416
食科系	程國恩	cheng104@hk.edu.tw	5076
美髮系	黃翠如	sharon6352@sunrise.hk.edu.tw	5337
文化設計系	許伯豪	kaka0709@sunrise.hk.edu.tw	3592
餐旅系	沈盈貝	beauty666@hk.edu.tw	6021
餐旅系	鄭宇真	yuchen1110@hk.edu.tw	6010
餐旅系	黃汶達	divid@sunrise.hk.edu.tw	5128
運休系	王怡菁	me10583@yahoo.com.tw	6208
幼保系	張家卉	cchui@hk.edu.tw	5258/5219
幼保系	黃齡瑩	lin64216@hk.edu.tw	5241

113-2 學期自主學習促進師名單			
系所	老師姓名	電子信箱	分機
幼保系	許紋華	wenhua@hk.edu.tw	5244
幼保系	王怡婷	yw7k@hk.edu.tw	5205
幼保系	巫永森	bambino@hk.edu.tw	5204/5206
醫材系	黃彥博	justlive0630@sunrise.hk.edu.tw	4312
智科系	楊惠齡	hui@sunrise.hk.edu.tw	4226
智科系	陳佑全	c8566@hk.edu.tw	4229
智科系	楊昌儒	cjyang@sunrise.hk.edu.tw	4222
環安系	呂牧蓁	muchan@sunrise.hk.edu.tw	4012

十一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本活動學習內容不得與多元專題計畫重複
- (二)同一類別中，每位學生只能參與一個計畫。
- (三)若經發現以其他計畫、課程所衍伸的作業或活動(社團活動、人文精神課程、校外服務學習課程、USR 計畫、畢業專題、實習等)重複申請時，除追回經費，撤銷所認列時數、學分之外，並依相關規定懲處。
- (四)獲補助計畫，若有以下情事發生，且經本中心認定情節嚴重者，次兩學期不得申請本要點所規範之學生多元學習計畫，並應全數退還獎勵金。
 1. 逾期未繳期中報告或期末報告資料
 2. 執行狀況嚴重落後
 3. 成果報告審查結果不佳且未修正
 4. 任意自行撤案
- (五)若中途修改計畫書，以一次為限。

若有任何問題，請聯絡教發中心林彥貝小姐(分機 1282)。